

教育部顧問室
符合大腦功能教學的進階師資人才培訓計畫
第一屆符合大腦功能教學教案甄選辦法

壹、依據：

- 一、教育部「符合大腦功能教學的進階師資人才培訓計畫」。
- 二、教育部公告之「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貳、目的

- 一、配合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鼓勵教師規劃領域課程，設計教學方案，以提升專業知能。
- 二、現職國民中、小學教師能以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之教學為基礎，依照九年一貫之課程目標，改編現有教材內容。
- 三、甄選之教案期能以九年一貫學科領域的教學目標，根據現有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為基礎，重新詮釋現有教材，結合各領域、創意和資訊科技，設計教材。
- 四、本計畫目標為建立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之教學課程教材，增補原課程教材的豐富性。希望能夠藉此提供各級教職人員專業支持系統，發展多元文化的教學方法及教學策略。
- 五、提升學子的學習意願與知能。
- 六、教師所改編之教案，以能夠提升學童在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所設定教學目標，並能夠在各地的實際教學中進行，為得獎的重要考量。
- 七、彙集優秀作品，供各學科領域教師參考，以增進教學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顧問室。
- 二、主辦單位：國立中央大學認知神經科學研究所 符合大腦功能教學的進階師資人才培訓計畫辦公室。

肆、實施辦法

- 一、參加對象：國中、小教師自由參加（含代課及實習老師）。
- 二、內容規範：以九年一貫所公告之學習領域以及課程內容為規範，參賽作品以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為依據之教案設計。教案內容需涵蓋：
 - (一)教學目標：
 1. 須註明所依據之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
 2. 須註明課程學習年級、九年一貫能力指標。
 - (二)教學領域：根據以下領域擇一設計
 1. 國小：(1)語文類(2)數學類(3)健康、自然與生活科技類
 2. 國中：(1)語文類(2)數學類(3)健康、自然與生活科技類(4)社會類

(三)教學內容：含教學目標設定、教學活動設計、教學活動歷程、教學方法、教學評量等。

(四)教學設計格式：

1. 以 A4 紙張直式橫寫。
2. 內頁文字以 12 點標楷體（中文）與 TimesNewRoman（英文），標點符號以全形字，行距採單行間距，邊界（上下 2.54cm，左右 3.17cm）。
3. 篇幅不超過 10,000 字，整體教案內容不得超過 20 頁（含圖表、圖片及附錄），並需設定頁碼。

(五)學習單格式：張數不限，請以附錄方式置於教案之後。

三、甄選規範：

(一)報名方式：參賽教師均需在活動網頁填寫個人報名資料，下載「教案資料表」填寫所設計之教案內容（須以電腦打字），於期限內以 PDF 電子檔上傳繳交檔案。

(二)甄選時程：

1. 教案初選報名截止日期：即日起至 102 年 3 月 8 日截止收件。
2. 教案入選名單公布日期：預計 102 年 3 月底於活動網頁公佈。
3. 教案決選報名截止日期：於入選名單公布後開放至 102 年 5 月 31 日截止報名；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截止收件。
4. 教案決選名單公布日期：預計 102 年 9 月初於活動網頁公佈。

(三)獎勵標準：

1. 教案初選：委員會將根據甄選之教案擇優錄取 30 名（不分領域），入選者將頒予獎狀乙紙。
2. 教案決選：教案入選者可根據所設計之教案，於入選公告後施行於現場教學。參與決選之教案需針對學生的學習成果進行知能評量。所需經費由得獎人申請（每件計畫以新台幣 5,000 元為限，以製作教具相關之支出單據核銷為限），由本計畫辦公室提供支援。教案入選者需根據教學施行之成果，整理成教學檔案，進入決選。委員會將根據教學檔案甄選特優以及優等獎各五名。得獎者可獲頒獎狀乙紙，以茲獎勵。
3. 參賽作品入選之得獎人，得依各縣市教育局（處）相關辦法規定辦理敘獎。

四、評選標準：參賽作品需符合九年一貫課程改革理念與目標，及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之創意教案。不符合者將不予審查。收件後，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及教學經驗豐富之教師擔任評審

項目	審查內容	評分比重
1.教學活動與流程設計	(1)符合本教案甄選目的(以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為學習內容,並以符合大腦認知運作的學理之教學課程為設計基礎)。 (2)教學目標與教學活動之適合程度。 (3)使用教學策略合宜,能啟發學習者。 (4)能維持學習動機。 (5)選用合宜教學媒體。	40%
2.教材資源設計	(1)切合教案之教學目標。有完整內容、具備應有之深度與廣度。 (2)創新且實用。 (3)教材符合實際教或學的需要。 (4)可提供使用者重製之(授權教育部給全國師生,以非營利的使用權)。	40%
3.學習成效評量的設計 (含學習單及測驗題)	評量的方式能與學習目標及教材內容相契合。	20%

五、著作權：

- (一) 參加甄選之教學設計不得為另參加或已參加其他公開甄選之得獎作品，且必須遵守著作權法之相關規定。
- (二) 入選優勝之教學設計著作權仍屬原作者所有，而本活動之指導單位及主辦單位擁有非專屬無償使用權，得以任何形式重製、推廣、公佈、發行之權利。
- (三) 凡經評審通過之入選作品，於此次活動以外媒體刊載使用時，均需註明其曾經參加本次活動甄選並入選。

伍、預期成效：

- 一、建立以符合大腦功能之教學為基礎的九年一貫課程內容。
- 二、優良教案達資源分享、觀摩學習之目的。
- 三、鼓勵教師分享教學經驗，相互觀摩學習，提昇專業素養。
- 四、獎勵教師創新教學，提供發表教學心得的園地。

陸、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符合大腦功能教學的進階師資人才培訓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柒、注意事項：

- 一、參選作品以未曾發表者為限，勿抄襲他人作品。參考資料應註明出處；若所引用之資料需徵得原作者同意，則請先行徵得原作者之同意。請勿侵害他人著作權，否則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二、參選作品恕不退稿，請自行留存副本。經評選得獎之作品，將公告於本計畫網頁供教師與一般民眾參考。主辦單位為推廣之用，後續得刊登或印製相關印刷品，作者應無條件同意製作。

捌、聯絡窗口：

國立中央大學認知神經科學研究所
符合大腦功能教學的進階師資人才培訓計畫辦公室
承辦人：谷潔如、蘇娉儀
電話：(03)422-7151 分機 65220
E-mail：2009brain2011@gmail.com
活動網址：<http://icn.ncu.edu.tw/BrainWebsite/>

- 玖、本活動計畫若有未盡事宜或須延長作業時程，主辦單位將修改本活動計畫，並隨時公布於本活動網頁。